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黃文讚

電話：049-2226724

傳真：049-2233915

電子信箱：a2527584@webmail.nantou.gov.tw

南投市中興路二街25之3號4A

受文者：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19日

發文字號：府建管字第10202244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見說明

主旨：檢送內政部營建署有關申請興建農舍建築執照，其放流水請
 依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9條規定落實辦理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02年11月7日營署建管字第1020072283號（
 附上開函影本乙份）。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府建設處使用管理科、本府建設處建築管理科(8份)(以上均含附件)

代理縣長 陳志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南投縣建築師公會	
收	102年11月21日
文	第 529 號

bus@mail/ 文員

1/11/11 麗花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營建署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
聯絡人：蔡志祥
電話：02-87712345轉2700
電子郵件：chih-shiang@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南投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營署建管字第10200722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1020072283.pdf)

主旨：有關申請興建農舍建築執照，其放流水請依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9條規定落實辦理一案，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屏東縣政府102年10月29日屏府農企字第10272532800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按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9條第2項規定：「興建農舍應符合下列規定：……四、興建之農舍，應依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設置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其為預鑄式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者，應於申報開工時檢附該設施依預鑄式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管理辦法取得之審定登記文件影本，並於安裝時，作成現場安裝紀錄。五、農舍之放流水應符合放流水標準，並排入排水溝渠。放水流經屬灌排系統或私有水體者，並應符合下列規定：（一）排入灌排系統者，應經該管理機關（構）同意及水利主管機關核准。（二）排入私有水體者，應經所有人同意。……」是貴管核發農舍建築執照時，請確實依據上開規定落實辦理。

正本：5直轄市、臺灣省15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福建省連江縣政府、交通部臺
建築管理科 收文：102/11/07



電子
文
時



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水利署、本署綜合計畫組、建築管理組

102018-11-07
10:57:10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農業企劃科
電話：08-7320415#3750
傳真：08-7323294
電子信箱：a000460@oa.pthg.gov.tw

受文者：內政部營建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0月29日
發文字號：屏府農企字第102725328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陳郁琪君反應申請興建農舍建照，其放流水應嚴格規範乙案，請鑒核。

說明：

- 一、依據陳郁琪君102年10月28日至府陳訴辦理。
- 二、據陳君反應，部分農舍興建時未具排水溝渠，其放流水（包括洗衣服之肥皂水、廚房產生之汙水）皆排入農田當中，嚴重影響生態環境，建議中央應通函各縣市政府建管單位，於申請人申請農舍建照時，應嚴格要求必須具備放流水之排水溝渠。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

副本：本府農業處

2013-10-29
16:09:26

102 10 30

公文

